关于举办 2018 年全国健美操联赛(烟台站) 比赛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由国家体育总局体操运动管理中心、中国健美操协会主办,济南开普体育健身有限公司(中国通信体协山东健美操培训中心)承办的 2018 年全国健美操联赛(烟台站)比赛,将于 2018 年 8 月 23 日至 28 日,在山东省烟台市龙口南山景区举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比赛地点:山东省烟台市龙口南山大剧院
- 二、比赛时间: 2018年8月23日报到,8月28日离会
- 三、报到与接站

报到地点:南山宾馆迎宾楼。23日全天为报到时间,如需要提前到会者,请提前与接待单位会务人员联系,以便安排食宿。

出于交通安全和方便代表队的考虑,大会将安排统一接站(机),请各代表队报名缴费时将接站(机)行程以邮件形式一并报至会务组,邮箱: kangkang1199@163.com。大会统一指定接站地点为:烟台火车站,烟台蓬莱国际机场。接待单位指定接站(机)负责联系人:栾青青 电话:15966523177。

因正值暑假期间,各队返程或有旅游要求,可与以上 联系人沟通,经费自理。

承办单位会务联系人:徐闻,联系电话:13969119888。 四、缴费与报到

(一)比赛期间代表队人员(包括随队裁判员、教练员、领队、随队家长等编外人员)的食宿费为每人 1350 元。裁判员随队食宿,统一工作。提前报到、延迟离会的代表队补交相关费用,提前离会者费用不退;每名参赛运动员需缴纳赛事综合服务费 50 元。不按照规定缴纳食宿费和赛事综合服务费的人员将不能参加比赛和期间的所有活动。

鉴于网络订票的优惠与便捷,本次比赛的返程机票、车票预订,建议各代表队通过网络自行预订。

(二)为了方便、简化代表队的报到手续,请各参赛单位务必在8月12日之前(因没有报名制约,逾期没有汇款的单位,接待单位将视其为不参赛)将参赛食宿费、赛事综合服务费汇到以下任一账号: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济南经八路支行

账号: 6212261602008503650

户名: 玄婷

承办单位对公账户(如需对公账户汇款,可汇入该账户):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济南南辛庄支行

账号: 15127301040007775

户名:济南开普体育健身有限公司

需要报名现场刷公务卡的单位,请在缴费截止日期之前告知接待单位。如不告知,接待单位将其视为不参赛。

各参赛单位汇款后,请将以下信息注明,编辑邮件发送到邮箱: kangkang1199@163.com,联系人:徐闻,联系电话: 13969119888。

- 1、汇款凭证扫描件或者网银汇款截图;
- 2、2018全国健美操联赛(烟台站)参赛人员信息表。

请准确填写参赛人员信息表内的报到具体日期,接站(机) 行程和时间,以便安排车辆接站(机),不在信息表中提前 邮件告知行程的单位,视为自行前往报到地点,不再临时安 排车辆接站(机)。

需要发票的单位报到后组委会将根据各队前期参赛信息表中提供的发票抬头名称(必须与报名单位名称一致)和 类目开具发票,并于 8 月 25 日起在迎宾楼前台统一领取住 宿费发票,在报到处统一领取赛事服务费发票,报到时不再 安排登记发票信息,超编人员收费标准相同。

缴费后如有人员调整,请于 8 月 23 日前及时与组委会相关负责人联系调整并办理退费手续,报到后因已经产生费用概不退费。

(三)根据 2018 年联赛竞赛规程规定: "各参赛运动队报名时必须报备案的随队裁判一名,否则需向组委会缴纳外

聘裁判费,方可接受比赛报名"的规定。如没有报随队裁判的(必须是备案本单位具有执法资格的裁判)代表单位,必须缴纳外聘裁判费 1500 元后(用于补充选调裁判员),方可报名参赛。

(四)参赛信息确认

请各参赛单位汇款缴纳比赛食宿费、赛事综合服务费后,填写附件中的"2018 全国健美操联赛(烟台站)参赛人员信息表"(因各站比赛承办方需采集信息有差异,请下载本通知附件中表格填写),将参加比赛的人员信息发送至邮箱: kangkang1199@163.com,组委会将根据以上信息最终确定运动员比赛资格,确定领队、教练员资格,安排接站,登记发票,同时以此安排房间。如以上信息与秩序册所报信息不符,将取消其比赛资格。

五、其他

比赛期间各项时间与安排如有变动,请留意各酒店张贴的通知或短信平台信息。

六、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济南开普体育健身有限公司 2018年6月1日